自由中国运动 · Free China Movement

T079｜地方出了问题，是否都与中央制度无关?

T079 · v1.0 ｜ 2026-11-22

© 2026 Free China Movement

https://freechina.live/china-news-updates/democracy-civil-society/myths-t079-local-central/

contact@freechina.live

© 2026 Free China Movement · https://freechina.live · contact@freechina.live

主张

当一个村子失去土地，或一个县的资金消失时，官方的解释已经准备好了：一个地方问题。几个干部走上了歧途；中央的制度是健全的。国务院 2021 年白皮书《中国的民主》把这套机器描绘为完整的：监督覆盖权力的"各个领域、各个角落"，权力滥用"不是靠所谓的政党轮替和三权分立，而是靠科学有效的民主监督"来治愈。结论是：中央设计了一台好机器，当地方操作者误用它时，机器没有责任。

记录实际说了什么

白皮书自己的描述使两者难以分开。决策是这样执行的，它说，"通过中央、省、市、县、乡各级密切配合，层层落实"。人事也是同样流动的："党组织推荐的候选人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机关领导人员"。而本应发现滥用的监督在很大程度上是纵向的：各机关"自上而下、自下而上、相互之间"彼此监督。

广东的乌坎村展示了这条链条断裂时的样子。村民说，他们的村委会未经适当补偿就把集体土地卖给了开发商，并于 2009 年与 2010 年向国家政府上访。2011 年 9 月，他们举行抗议；到 12 月，官员已被赶走，一名抗议领袖死于羁押之中，警察包围了村庄。直到那时，省级当局才介入，叫停开发项目，并让村民在 2012 年 3 月选举新的村委会。《金融时报》2011 年报道，土地出让约占地方政府收入的 40%——这就是使村庄土地值得出售的背景。

反驳

问题不在于一个地方官员能否独自做错事——他能。问题在于他的不当行为何时不再只是他一个人的事；答案取决于该主张混为一谈的四个区分。

第一，个别违法：一个收受贿赂的干部犯的是自己的罪；任何诚实的叙述都不会因为他口袋里的东西而责怪中央。第二，激励机制：当自上而下下达的目标奖励土地收入、增长数字和安静的街道时，实现这些目标的官员会得到提拔。制度所奖励的行为就是制度的行为。第三，任命：在中国，地方领导人的职位来自上一级，而受其决定伤害的人没有投票罢免他的权利。问责向上运行；伤害向下运行。第四，责任链：一个声称监督覆盖"各个领域、各个角落"的监督网络，不能在某个角落失灵时声称完全无辜。要么这张网有漏洞——这是设计问题——要么看守者视而不见——这是运作问题。两者都是关于制度的事实，而不是关于一个村庄的事实。

© 2026 Free China Movement · https://freechina.live · contact@freechina.live

与中华民国（台湾）的对比是结构性的：根据台湾的《地方制度法》，县长或市长"由县（市）民依法选举之，任期四年"，由居民自己选举产生，因此受地方决定伤害的选民可以罢免作出决定的官员。民选官员也会失败——但那时问责向下运行，而不仅仅是向上运行。

反向的错误也必须避免。并非每一次地方失灵都是中央的设计：一个偷窃的市长就是一个窃贼，一根爆裂的水管就是一根爆裂的水管。把一切都归咎于北京，是用一条毯子换另一条毯子，并让真正的罪魁祸首脱身。区别在于证据：一个坏苹果是人事案件；果园一个接一个出现同样的腐烂，就是关于土壤与园丁的问题。

乌坎说明了这条界线。土地出让是地方行为，由地方官员作出，为地方利益——这份责任属于村里。但村民的上访在那个声称覆盖每一个角落的制度内两年无人回应；出卖土地的官员由上级任命；而把集体土地转化为收入的压力来自远在村庄之上设计的财政结构。省里换了面孔、叫停了交易；制度是否学到了什么，取决于规则是否也改变了。

检验

四个问题可以区分地方失灵与系统失灵。第一，同样的行为是否在同样的激励机制所及之处一再出现，还是只是一次性的？第二，谁挑选了这位官员，他向谁负责——是下面的人民，还是上面的层级？第三，当公民报告问题时，中央的监督渠道是否看到了问题，在抗议之前发生了什么？第四，失灵之后，是规则改变了，还是只换了面孔？如果只换了面孔，制度就保留了原因、丢弃了证据。

白皮书提供了标准：评判一种政治制度，要看"权力运用能否得到有效制约和监督"。在县界处就停止的制约不是制约。一个设计激励机制、任命官员并运行监督的制度，不能既为设计邀功，又否认它所产生的失灵——但它的批评者也不能只凭一个人的失灵就责怪它。诚实的问题始终是同一个：在这条链条中，失灵从哪里开始，谁本可以阻止它？

资料说明

- 主要资料，2026-11-19 经直接获取实时核实：国务院新闻办公室，《中国的民主》（*China: Democracy That Works*），2021 年 12 月，前言；第二部分第（二）节关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人事；第三部分第（五）节 民主监督；第

© 2026 Free China Movement · https://freechina.live · contact@freechina.live

四部分第（二）节关于民主参与与执行。https://bb.china-embassy.gov.cn/chn/xwdt/202112/t20211207_10463217.htm —— 上述所有引文均已对照该文本逐字核对；译文为起草人所译。

- 乌坎 2011：经 2026-11-19 检索结果核实——维基百科"乌坎抗议"（https://en.wikipedia.org/wiki/Siege_of_Wukan）与《乔治城国际事务杂志》"乌坎村，中国：地方民主的狭窄道路"（https://gjia.georgetown.edu/online-archives/wukan-village-china-a-narrow-path-for-local-democracy/）：地方官员未经适当补偿出让土地；2009 年与 2010 年向国家政府上访；2011 年 9 月抗议；2011 年 12 月官员被赶走、警察包围村庄；抗议代表薛锦波死于警方羁押；省级介入、叫停开发项目，并于 2012 年 3 月选举新的村委会。"土地出让约占地方政府收入 40%"的数字是《金融时报》2011 年的报道，见维基百科文章的引用，按此归属，未经本起草人独立审计。
- 中华民国（台湾）《地方制度法》第 56 条：县（市）长"由县（市）民依法选举之，任期四年"——经中华民国（台湾）法务部法规资料库核实，https://law.moj.gov.tw/ENG/LawClass/LawAll.aspx?pcode=A0040003（检索结果取自 2026-11-19）。
- 对立立场（"地方失灵与中央制度无关"）是根据白皮书把监督描绘为完整、把权力滥用描绘为可在制度内治愈的框架所作的重构推论，并非官方声明的逐字引述；该主张已收窄至资料所能支持的范围。
- CCE123 回链：略，两个家族均略。终号 38（清册草稿 CCE-035）与终号 116（清册草稿 CCE-096）均未能实时核实：英文中心页 https://freechina.live/china-news-updates/democracy-civil-society/ 直接获取返回 HTTP 404（2026-11-19），针对 "CCE-035"、"CCE-096"、"en-cce-035" 与 "en-cce-096" 在 freechina.live 上的定向网络检索也未返回任一家族的匹配实时页面。因此未引用任何规范链接；未猜测链接。工作单中引用的 MAP-123 文件（~/workspace/cce-toc-renumber-plan-20261112/map123.json）在本席的工作区中不存在，因此终号↔草稿的对应关系取自工作单本身。待英文版确认上线后，可在 Gate 1 / Gate 2 准备阶段补加链接。
- 历史回应设定：不早于 1998 年（所依据的最早资料为 2021 年白皮书；案例说明乌坎为 2011–2012 年）。命名：中华民国（台湾）/ 中国（大陆）。

© 2026 Free China Movement · https://freechina.live · contact@freechina.live